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王鈞浩
電話：(04)7531892
傳真：(04)7283264
電子信箱：wing00750@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

發文字號：府教社字第11102090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小111年初階研習課程、國中111年初階研習課程(2個電子檔)
(0209054A00_ATTCH1.pdf、0209054A00_ATTCH2.pdf)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111年度國小及國中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教育訓練—初階研習（線上）」一案，請轉知貴屬閱讀推動教師參與，並視校務情況，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7506號函辦理。
- 二、經該署核定通過「111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之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務必全程參加本研習，另對本課程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均可自由報名。
- 三、檢附研習課程資料，相關線上研習場次及資訊如附檔，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 (<http://www>.)



inservice.edu.tw/)，活動內容如有異動，將公告於CIRN全國圖書教師輔導團最新消息頁面 (<https://cirn.moe.edu.tw/WebNews/index.aspx?sid=1186&mid=11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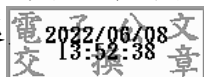
四、本案教育訓練將錄製國中小第一場課程，並於ewant育網開放教育平台上線非同步回播課程，相關資訊將於111年7月26日(星期二)公告至CIRN全國圖書教師輔導團網站：

<https://cirn.moe.edu.tw/Module/index.aspx?sid=1186>。

五、如有其他未盡事宜，國小場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專案助理鄭水柔小姐（電話：02-77495428、電子郵件：shueizheng@gapps.ntnu.edu.tw），國中場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專案助理趙子萱小姐（電話：02-77495428、電子郵件：catchao0819@gmail.com）。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